

政府總部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香港花園道美利大廈



Environment, Transport
and Works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Murray Building, Garden Road,
Hong Kong.

本局網址 OUR WEBSITE: <http://www.etwb.gov.hk>
本局檔號 OUR REF.: ETWB(T) CR 1/5581/51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 Tel. No.: 2189 2181
傳真 Fax No.: 2104 7274

香港
中區昃臣道八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經辦人：劉國昌先生)

[傳真：2121 0420]

劉先生：

交通事務委員會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會議

有關放寬新界的士營運範圍至坪石的建議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委員會”）會議上，有議員要求政府就西貢的士工商聯誼會的建議，透過諮詢市區的士業界，盡力協助新界的士來往坪石彩虹地鐵站營運。運輸署已就有關要求作出跟進，有關的跟進詳情如下。

事實上，於二零零四年，運輸署已就新界的士許可營運範圍完成了全面的檢討，並就讓新界的士往返地鐵坑口站、香港迪士尼樂園及機場航天廣場新客運大樓離境大堂分別諮詢了市區、新界和大嶼山的士業界。運輸署在諮詢過程中，已向新界的士業界解釋把新界的士許可營運範圍延伸至地鐵坑口站，而非坪石彩虹地鐵站的原因。上述營運範圍的修訂亦隨相關設施啓用而於二零零五及二零零六年陸續生效。

因應議員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委員會會議上提出讓新界的士來往坪石彩虹地鐵站營運的要求，運輸署在同年九月二十九日舉行的市區的士事務會議上，再次就有關事宜與市區的士業界商討。惟市區的士業界對有關建議一致表示強烈反對，並認為現時有足夠的市區的士服務往來西貢及坪石的乘客。他們認為由於新界的士現時已可接載西貢居民到地鐵坑口站以轉乘地鐵前往市區，故沒有足夠理據支持放寬新界的士營運範圍至坪石。

另外，運輸署亦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三日舉行的新界的士事務會議上，向新界的士業界（其中包括西貢的士工商聯誼會代表）交代有關事宜。運輸署亦提醒新界的士業界，因應地鐵將軍澳支線的落成，當局已於二零零五年放寬新界的士前往最接近西貢的坑口地鐵站營運，讓新界的士接載該區居民轉乘地鐵。

我們理解新界的士業界對營運範圍的關注，並會因應的士業界透過運輸署定期舉行的「的士事務會議」或其他渠道向運輸署提出的意見、公眾的意向、以及新界區內不斷改變及發展的情況，例如新道路及鐵路的啓用、土地用途的重大改變、及公共交通服務的供求轉變等，並考慮各因素（包括新界的士之功能、現有公共運輸服務的情況、及新界偏遠地區之的士服務水平等），不時就新界的士的經營範圍作內部檢討，並會在適當時候建議修訂有關經營範圍，以配合實際需要。

為拓展的士業界的營商環境，政府將會容許市區及新界的士在即將落成啓用的兩個新口岸（上水至落馬洲支線及深港西部通道）的公共交通交匯處營運。此安排既可照顧市民從不同地區前往新口岸的需要，亦有助擴大的士業界的商機。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李頌恩  代行)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副本送

運輸署署長〔經辦人：何裕文先生〕〔傳真：2824 0433〕